

2016~2018 储备项目

①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桂水水管〔2017〕6号

关于广西玉林市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 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整治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

兴业县水利局：

你局《关于审批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整治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兴水报〔2016〕198号）收悉。该项目初步设计已经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技术中心出具审查意见（见附件）。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雅桥江属南流江水系车陂江一级支流，受亚热带季风气候影

响，流域降雨集中，洪水暴涨暴落。本工程整治河段沿岸村屯密布，两岸分布有大片农田，河岸局部崩塌，部分农田被冲毁。为了稳固河岸，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粮食安全生产和经济发展，对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进行整治是十分必要的。

二、工程建设规模、等级和设计标准

同意工程总体布置方案。本工程治理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综合治理河长约 6.67km，新建护岸 10.96km（左岸长 5.57km、右岸长 5.39km），维修陂坝 1 座，设置排水涵（管）26 座以及适当的步级和下河码头。

核定本工程为 V 等工程。同意按 5 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平岸防护护岸、排水涵等主要建筑物按 5 级设计。

三、工程管理

基本同意工程管理设计方案。工程确权划界应与工程建设同步进行；工程建成后由兴业县水利局落实管理机构负责管理。

四、设计概算

核定工程设计概算总投资 2777.80 万元。

附件：关于广西玉林市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
河段整治工程初步设计的审查意见(财审后)（技审
〔2016〕80号）



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

抄送：玉林市人民政府、水利局、财政局，兴业县人民政府、财政局，广西玉林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广西水利厅规计处、行政审批处、技术中心、质量与安全监督中心站，广西财政厅经建处、农业处。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办公室

2017年1月22日印发

广西壮族自治区

水利技术中心文件

技审〔2016〕80号

关于广西玉林市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整治工程初步设计的审查意见 (财审后)

受我中心委托，2015年10月27日，广西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厅院)在南宁市组织召开了由广西玉林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的《广西玉林市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自治区财政厅经建处、农业处，广西水利技术中心，玉林市水利局，兴业县人民政府、农业局、水利局，大平山镇人民政府以及广西玉林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等有关单位的专家和代表。会前部分专家和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设计单位对该项目的设计成果汇报，并进行了认真审议。会后设计单位根

据与会专家和厅院提出的审查修改意见对初步设计报告进行了补充和修改。根据厅院向我中心提交的《关于提交广西玉林市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技术评审意见的函》(水电技审[2016]39号),提出审查意见如下,请按有关程序处置。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雅桥江属南流江水系车陂江一级支流,流域地处低纬度,受台风和海洋湿热气团影响,降雨集中,洪水暴涨暴落。本工程整治河段沿岸村屯密布,两岸分布有大片农田,目前该段河岸除建有100m左右堆石护岸外,其余基本处于不设防状态,河岸局部崩塌,冲毁农田严重。为了稳固河岸,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粮食安全生产和经济发展,对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进行整治是十分必要的。

二、水文

(一)基本同意暴雨推求设计洪水成果,考虑上游水库调蓄后雅桥江淋陂断面($F=200\text{km}^2$)5年一遇洪峰流量为 $421\text{m}^3/\text{s}$ 。

(二)基本同意施工洪水成果。

(三)基本同意水位流量关系曲线成果。

三、工程地质

(一)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工程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g$,相应地震基本烈度为VII度。

(二)基本同意整治河段的工程地质评价。拟整治河段河床

坡降较平缓，两岸均为阶地，分布岩土体主要为含砂粉土、中粗砂、中粗砾、卵石混合土以及下伏基岩粉砂岩，在下游尾端出露基岩为花岗岩。两侧岸坡高度 1~3m，多为土质边坡，土体抗冲刷能力较弱，属稳定性差岸坡，多处曾受洪水冲刷出现塌岸、呈陡坎状，同意对受冲刷凹岸段作防护处理，建议其坡脚挡墙基础置于中粗砾或卵石混合土层上，且满足防冲埋深要求，施工开挖时需注意基坑涌泥、涌水问题。

(三) 基本同意各排水涵的工程地质评价。拟建排水涵基础置于中粗砾或卵石混合土层上，可满足排水涵地基承载力要求。

(四) 天然建筑材料：本工程开挖出的中粗砾或卵石混合土等，可作为护岸墙后及岸顶路基填筑土料，质量、储量满足工程需求；工程区附近缺乏石料和细砂料，需外购解决。

四、工程任务和规模

(一) 本工程的主要任务为防护沿岸村庄和农田，按 5 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考虑整治河段两岸均为农田，同意本工程采取护岸措施，采用平岸防护。

(二) 基本同意设计水面线采用成果。整治后雅桥江旧公路桥断面、江岸陂下游断面、淋陂断面 5 年一遇设计洪水位分别为 94.48m、89.9m、82.05m。

(三) 本工程建设规模为：新建护岸总长 10.96km，其中左岸 5.57km，右岸 5.39km；维修陂坝 1 座，设置排水涵（管）26 座以及适当的步级和下河码头。

五、工程布置及建筑物

(一) 工程等级和标准

核定本工程等级为 V 等，同意护岸、排水涵等主要建筑物按 5 级设计。

同意本工程各建筑物抗震设防烈度为 VII 度，本工程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可不进行抗震计算。

(二) 工程总体布置

基本同意工程总体布置方案。本工程治理河段为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综合治理河长约 6.67km，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护岸 10.96km，其中左岸长 5.57km、右岸长 5.39km，维修陂坝 1 座，设置排水涵（管）26 座以及适当的步级和下河码头。

(三) 护岸线布置

基本同意设计推荐的护岸线布置方案。护岸线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两岸布置，对受水流冲刷易崩塌的河岸进行护岸。新建左岸护岸长 5.57km，桩号为：左岸 0+000 ~ 0+975.2、1+112 ~ 1+675.4、2+139 ~ 2+550.5、2+575 ~ 3+100、3+205 ~ 4+071、4+104.7 ~ 5+008.4、5+087.4 ~ 6+414；新建右岸护岸长 5.39km，桩号为：右岸 0+000 ~ 0+806.1、0+880 ~ 1+618.9、1+956.1 ~ 2+399.6、2+423 ~ 2+883、3+005 ~ 3+867、3+904.9 ~ 4+043.2、4+111.1 ~ 4+188.7、4+409.2 ~ 5+870、6+036 ~ 6+442。

(四) 护岸结构

基本同意各段护岸结构设计方案。

护岸采用护脚挡墙+草皮护坡或框格草皮护坡型式，即靠河岸侧布置 C15 埋石砼挡墙，挡墙顶宽 0.5m，墙高 1.8~3.2m，临水面垂直，背水面坡比为 1:0.4，基础外侧采用抛石护脚；挡墙后填筑开挖料，坡面采用草皮护坡。

右岸桩号 0+000~1+618.9、1+956.1~2+399.6、4+409.2~5+730 段岸顶设 2.5m 宽道路与现有交通道路连接，桩号 2+423~3+867 段岸顶设 3m 宽道路与现有交通道路连接。道路铺 0.2m 厚 C25 砼路面，下设 0.2m 厚砂碎石垫层。

下阶段岸（坡）顶道路靠河岸侧应布置防护墩，道路下填筑的开挖料要求粘性土压实度不小于 0.91，非粘性土压实后相对密实度不小于 0.60。

（五）附属建筑物

1、基本同意沿护岸每隔 250m 左右设一道下河步级或码头。步级、码头宽 2m，均为浆砌石结构。

2、基本同意沿护岸低洼地布置排水涵（管）。共设置 3 座孔口尺寸分别为 $(2\sim 2.1) \times (0.9\sim 1.2)$ m 混凝土箱涵，设置 23 座孔口尺寸为 $\phi 0.6$ m 混凝土预制排水管。

3、基本同意结合施工需要破坝降水后恢复赤坎陂坝体，拆除重建放水、冲砂闸。

六、机电及金属结构

基本同意重建后的赤坎陂放水闸设置铸铁闸门 1 扇，尺寸为

1.0×1.0m (宽×高), 采用手动螺杆启闭机控制。

七、施工组织设计

基本同意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工程施工总工期调整为12个月。

八、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

(一) 基本同意工程用地范围及主要用地拆迁实物指标调查成果。本期工程永久征收土地 72.29 亩 (其中耕地 44.65 亩), 临时征用土地 115.05 亩 (其中耕地 80.1 亩)。

(二) 基本同意工程征地所采用的补偿依据及补偿标准, 本工程征地拆迁补偿总投资为 652.79 万元, 计入本工程设计概算投资 37.58 万元, 在自治区和地方配套资金中支付, 余下部分由地方政府自筹资金解决。

九、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

基本同意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措施设计。

十、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

基本同意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设计以及针对主要危害因素采取的防范措施。

十一、节能设计

基本同意能耗分析以及主要节能降耗措施。

十二、工程管理

基本同意工程管理设计方案。工程建成后由兴业县大平山镇水利站负责管理, 本工程暂不考虑管理设施、管理设备的配置。

工程确权划界应与工程建设同步进行。

十二、设计概算

基本同意设计概算的编制依据、方法、费用构成和取费标准。
经审查，核定本工程的设计概算总投资为 2777.80 万元。

附件：广西玉林市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
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抄送：厅规划计划处，自治区水利工程管理局，广西水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技术中心

2016年12月12日印发

附件：

**广西玉林市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
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送审投资	审定投资	核增减 (+/-)	备注
I	工程部分投资	2853.67	2657.90	-195.77	
	第一部分：建筑工程	2298.29	2136.03	-162.26	
一	左岸护岸	969.95	901.13		
二	右岸护岸	1296.77	1205.48		
三	赤坎陂坝拆除修复	8.81	8.27		
四	其它建筑工程	22.76	21.15		
	第二部分：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0.00	0.00		
	第三部分：金属结构设备安装工程	1.07	1.07		
	赤坎陂闸门及启闭机拆除修复	1.07	1.07		
	第四部分：施工临时工程	125.34	121.23	-4.11	
一	施工导流工程	1.38	1.35		
二	施工交通工程	64.50	64.50		
四	施工临时房屋	35.46	33.03		
五	其它临时工程	24.00	22.35		
	第五部分：独立费用	293.08	273.00	-20.08	
一	建设管理费	130.64	122.53		
1	项目建设管理费	71.49	67.00		
	建设单位开办费	3.00	3.00		
	建设单位管理费	32.13	30.14		
	工程管理经常费	36.36	33.86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51.43	48.24		
3	项目技术经济评审费	7.72	7.29		
二	科研勘测费	108.18	101.31		
1	勘测费	54.07	50.64		

广西玉林市兴业县雅桥江大平山镇旧公路桥至横岭桥河段
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送审投资	审定投资	核增减 (+/-)	备注
2	设计费	54.11	50.67		
三	其他	54.26	49.16		
1	工程保险费	10.91	10.16		
2	招标业务费	11.54	10.95		
3	工程验收抽检费	9.69	6.77		
4	工程平行检测费	4.85	4.51		
5	建筑工程意外伤害保险费	7.27	6.77		
6	水利工程确权划界费	10.00	10.00		
	第六部分:预备费	135.89	126.57	-9.32	
	基本预备费	135.89	126.57		
	工程部分静态总投资	2853.67	2657.90	-195.77	
II	移民及水保、环保投资	121.81	119.90	-1.91	
一	建设及施工场地征用费	38.66	37.58		在自治区和地方 配套资金中支付
二	环境保护工程	28.56	54.59		
三	水土保持工程	54.59	27.73		
III	工程总投资	2975.48	2777.80	-197.68	
一	静态总投资	2975.48	2777.80	-197.68	